

清代傳記叢刊・名人類⑩
周駿富輯

國朝臣工言行記

(一)

二十六卷

(清)梁章鉅輯

明文書局印行

W446/05

卷之一

范文程

賈英東

額亦都

揚古利

張允楨

孟喬芳

趙廷臣

佟養甲

杜立德

趙良棟

傅宏烈

卷之二

圖海

郎廷佐

黃梧

黃芳度

黃芳世

黃芳泰

李思忠

藍理

戴聖聰

折學納

宋肇

卷之三

施琅

于成龍

蘇林威

王來佐

鄭成功

陸世楷

丁煒

原書係中央研究院
歷史語言研究所藏

國朝臣言行記卷之一

福州梁章鉅輯

范文程

字憲斗漢軍鑲黃旗人祕書院大學士世襲一等子

晉太傅謚文肅

順治元年睿親王統兵伐明公上議曰明之流寇倡亂其
君若臣不能相保雖天數使然良由我國家憂勤肇造
諸王大臣夾輔冲主忠格蒼穹之所致也竊惟承玉業
以垂休萬禩者此時失機會而貽悔將來者亦此時何以

言之中原荼苦已極黔首無依思歸令主以圖樂業明之
受病已不可治其土地人民不患不得患得而不為我有
耳曩者一再深入而返彼以我無大志縱來歸附未必撫
恤因懷搗貳今日有已服者有未服宜撫者當申嚴紀律
秋毫勿犯復宣諭以昔日不守內地之由及今進取中原
之意官仍其職民復其業錄賢能恤無告大河以北可傳
檄定也

八旗通志
下同

公從師渡遼河明山海關總兵吳三桂以闖賊陷北京來
乞師公曰自闖寇猖狂中原塗炭近且傾覆京師戕厥君

后此必討之賊也雖擁衆百萬敗道有三逼殞其主天怒
矣刑辱縉紳士忿矣剽掠淫暴民怨矣具此三者行之以
驕可一戰破之我國家上下同心甲兵選練師以義動
何功不成然好生者天之德也兵者聖人不得已而用之
自古未有嗜殺人而得天下者國家欲統一區宇非又
安百姓不可於是申嚴紀律治妄殺者罪既敗流賊二十
萬於山海關我師長驅而西民多逃匿公草檄宣諭曰義
兵之來為爾等復君父仇所誅者闖賊耳師律素嚴必不
爾害民心遂安

師入北京建議備禮英明崇禎帝時宮闕灰燼百廢廢弛
公收集諸曹冊籍布文告給軍需事無巨細咸與議焉明
季賦額屢增籍皆燬於寇惟萬厯時故籍尚存或欲於直
省求新冊公不可曰即此為額猶恐病民豈可更求哉自
是天下田賦悉照萬厯年間則例徵收除天啟崇禎時加
派民獲蘇息

順治二年十月江南平公疏言治天下在得民心士為秀
民士心得則民心得矣宜廣其途以蒐之請於丙戌會試
後八月再行鄉試丁亥二月再行會試從之

八年閏二月大學士劉林以黨附睿親王刪改實錄辭
連公並議罪先是甘肅巡撫黃圖安請終養部議借端規
避應革職公白鄭親王曰終養乃人子至情不宜如部議
睿親王怒其不先白己也下法司論罪既而釋之公因不
合睿親王意時稱疾家居

上以文程在盛京時不附貝勒碩託後亦不附睿親王免
其罪尋復職

九年晉一等子尋任議政大臣疏曰臣見直省土地荒蕪
賦虧餉絀國家大害在此然軍屯可興國家大利亦

在此今湖廣江西河南山東陝西五省難亂日久人民稀少請設興屯道綜理之同知分理之地之無主者即為官屯凡土著流民願來耕者均給以地量給牛種官分籽粒三之一三年後為永業編行保甲使守望相助其無本者官給僱直則遠近饑民聞風踵至亦救荒之術也初屯之時所收糧草皆道廳留貯出陳易新為次年加墾計其難久存者就近撥供兵馬僱舟車起運勿貪黷屯民動用屯牛則屯事得永久矣又興屯之處府縣有司聽屯道提調理屯同知惟屯道管轄如開墾日增撫按特薦做邊俸例

三年陞二級以酬其勞其不職者嚴糾之所當信賞必罰也疏上議行

故明大學士馮銓先以魏閣黨削職戍邊及睿親王至京師以迎降功仍授大學士順治二年御史李森先與給事中許作梅杜立德等交章劾銓及其子源淮諸貪穢狀並論侍郎孫之獬李若琳皆銓黨宜罷斥刑部鞠問無實擬反坐森先等俱罷後公彙原疏進呈上曰諸臣所劾誠當何為以此罷耶公曰諸臣疏劾大臣無非為君為國當愛惜之遂俱以原官起用

則海集

大學士寧文敏公完我疏劾大學士陳

敏果誤劾兵部司員錢受祺擅委一案敏果疏內將捕寃

誤寫中軍部議降級名夏票改罰俸為黨護及連問會訊

公對眾言票是我擬非名夏也若有偏私我當認罪事得

白敏果為公丙戌會試所得士而供職臺垣與公尚未職

面及公乞休敏果往謁問何以得此於公公曰見文疏奏

有古直臣風或不欲人傷之耳寒松堂集

費英東

姓永爾佳氏滿洲鑲黃旗人一等內大臣封三等子
追封直義公晉一等公加號信勇

公驍果善射引強弓十餘石

高皇帝創業之初隨其父蘇完部長索爾果首率所部軍
民五百戶來歸授一等大臣尚主有允沁巴顏者公女兄
之夫也謀逆公擒而誅之初征瓦爾喀部取噶嘉路再征
瓦爾喀部取安楚拉庫路斐優城長苦烏拉侵擾請內附
公盡收其環城屯寨烏拉遼寧公率師大敗之討東海

集部取赫席赫路鄂摩和蘇魯路佛訥赫托克索路又取

烏爾固辰穆棱二路所向有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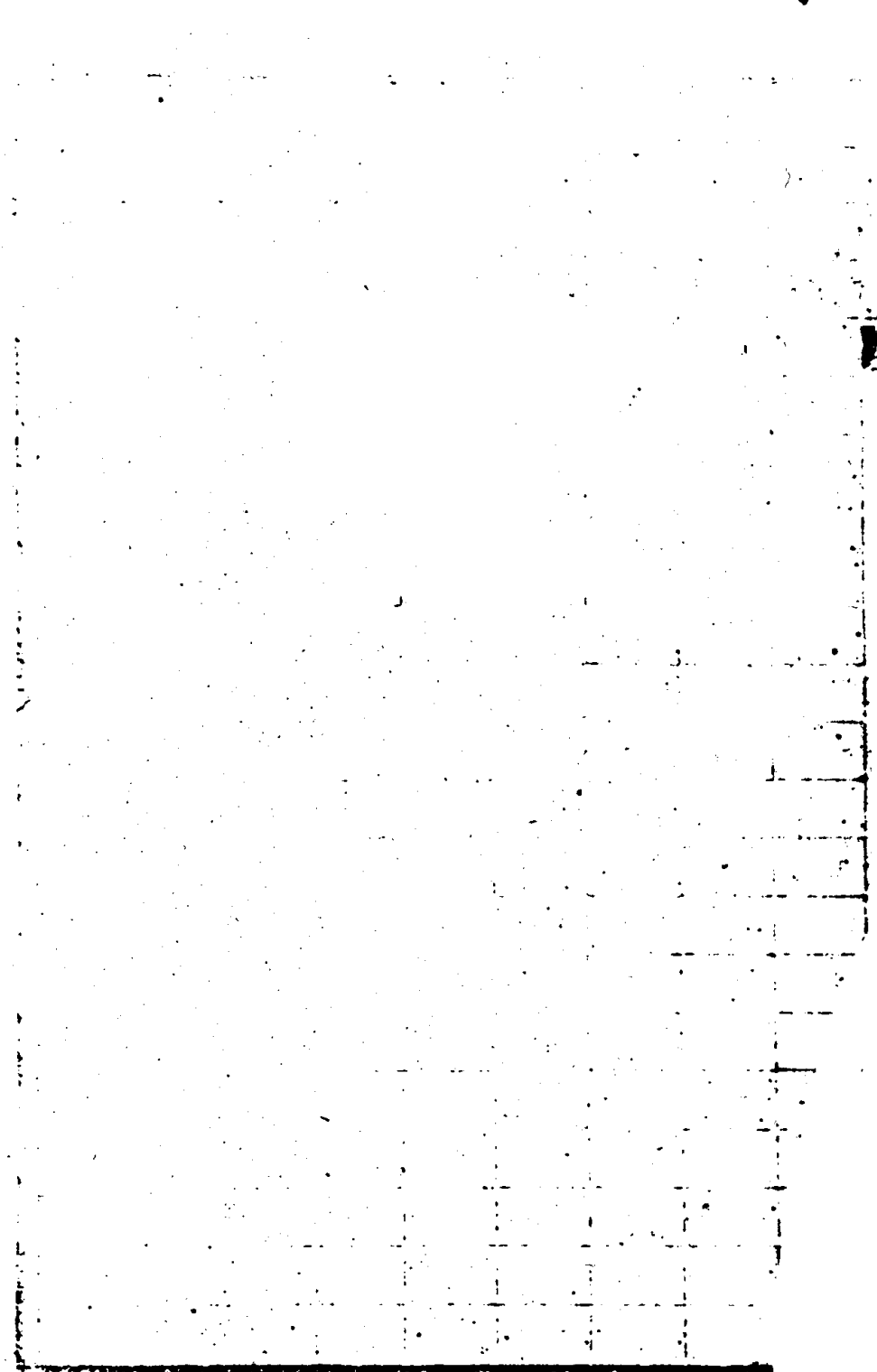
如今錄下同

高皇帝征烏拉公與諸貝勒大臣力戰破敵乘勝奪門拔其城尋命與何和哩額亦都扈爾漢費揚古為五大臣佐理國事旋從征明取撫順明兵砲發驚公馬奔逸諸軍盡却公迴馬大呼揮諸軍並進遂破之

太祖拊髀歎曰萬人敵也又從攻葉赫城上矢石雨下太祖命之退對曰我兵已薄城下矣再命之退對曰勢垂克必不退竟拔其城

公卒年僅五十有七追封直義公以其子察喀尼襲爵
賜勅免死二次

文皇帝嘗諭羣臣曰費英東見不善必先自斥責而後劾
之見人之善必先自獎勸而後舉之被劾者無怨言被舉
者亦無驕色朕未聞諸臣以善惡直奏似斯人也



054-016